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
號

承辦單位:特殊教育科

承辦人:李姿玲 電話:7995678*3082 傳真:7406602

電子信箱: cadenza@kcg.gov.tw

受文者: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:高市教特字第109399884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簡章1份 (38150762_109399884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:檢送高雄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音樂類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鑑定簡章,請貴校協助公告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鑑定報名資格:
 - (一)三年級新生:現就讀本市各國民小學二年級之學生。
 - (二)五年級插班生:現就讀本市各國民小學四年級之學生。
- 二、報名日期:110年3月3日(星期三)至110年3月12日(星期五),週一至週五、上午9時至下午4時(中午照常受理報名),逾時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報名地點:新興區信義國小活動中心1樓音樂班辦公室(新興區中正三路32號,電話:2365163、2365165轉30、41)。
- 四、其餘訊息請詳見簡章。

正本: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 (國小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(國小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 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



副本: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20/12/30文文 10:38:47章





